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3-047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关于对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201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收到年报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公司审计机构及法律顾问对年报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核查，现就年报问询函中的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本报告期，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0 亿元，同比增长 13.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38 亿元，同比增长 16.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8,350.95 万元，同比增长 5.4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2 亿元，同比增长 54.55%，其中，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 亿元，占全年的比重为 81.58%。请你公司：(一)补充披露销售模式(如直销、经销等)，并详细说明各销售模式下的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二)说明主要行业、主要产品、主要地区营业收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三)结合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及补充资料，量化分析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存在偏离的原因；(四)结合业务收款模式、应收应付款项变化情况和收入确认政策等因素，说明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五)结合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结算及回款情况等，说明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六)说明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和会计处理过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1 条)

回复：

(一) 补充披露销售模式(如直销、经销等)，并详细说明各销售模式下的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临床药品销售业务和 OTC 药品销售业务。临床业务主要通过招商代理开展，即公司——省级/区域代理商——医院的销售模式；OTC 业务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营销团队开展，即销售部(各省级区域办事处)——商业公司——药房、诊所等销售模式。

各销售模式下的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主要产品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临床药品销售业务	银丹心脑通软胶囊、咳速停糖浆、双羊喉痹通颗粒、小儿柴桂退热颗粒等主要品种	112,760.28	76.24	31.85
OTC 药品销售业务		160,095.00	60.11	45.22

(二) 说明主要行业、主要产品、主要地区营业收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说明主要行业营业收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单位：万元

主要行业	2022 年度收入	2021 年度收入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工业	229,110.75	286,295.38	-57,184.63	-19.97
商业	116,487.49	16,238.36	100,249.13	6.17 倍
医疗机构	5,178.39	5,738.87	-560.48	-9.77
其他	3,236.60	2,839.76	396.84	13.97
合 计	354,013.23	311,112.37	42,900.86	13.79

公司 2022 年度商业收入提高，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金灵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灵)为医药流通企业，公司部分药品通过西藏金灵销售以及西藏金灵开展 CSO(药品持有人委托生产及销售)销售业务规模增长导致。公司统计时根据行业特性，将西藏金灵收入作为商业收入，导致商业规模上升、工业规模下降。

2. 说明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2022 年度收入	2021 年度收入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中成药	337,776.40	302,184.15	35,592.25	11.78
西药	7,804.47		7,804.47	—

中成药营业收入上升主要系：(1)2022 年 12 月国内感冒类、咳嗽类、发热类疾病流行，患病人员激增，全国对可缓解相关症状药物的需求大幅度提高。公司产品中咳速停糖浆及胶囊、小儿柴桂退热颗粒、双羊喉痹通颗粒等产品本期销售金额同比增加 29,531.30 万元，占收入增加规模的 68.84%；(2)公司核心品种银丹心脑通软胶囊持续保持稳定增长，2022 年销售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898.85 万元，增幅 4.54%。

西药系西藏金灵开展 CSO 业务实现的收入，本期单独列示。

3. 说明主要地区营业收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单位：万元

主要地区	2022 年度收入	2021 年度收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东北片区	21,037.38	14,684.92	6,352.46	43.26
华北片区	77,486.39	71,282.77	6,203.62	8.70
华东片区	57,465.81	49,776.76	7,689.05	15.45
华南片区	46,054.71	37,088.92	8,965.79	24.17
西北片区	45,221.04	32,779.52	12,441.52	37.96
西南片区	76,092.31	78,037.22	-1,944.91	-2.49
中南片区	30,655.59	27,462.27	3,193.32	11.63
合 计	354,013.23	311,112.38	42,900.85	13.79

本期受感冒类、咳嗽类、发热类疾病多发影响，国内大部分地区例如华东片区、西北片区、东北片区等地区收入均呈现上升趋势，其中西北片区收入规模增加较其他片区更高，主要是公司设立的子公司内蒙古金灵医药有限公司开发西北片区客户，以及新疆地区流行病症多发，公司向新疆、内蒙古等地区销售相应增加；西南片区销售规模略有下降，主要系部分客户退出公司经销体系导致。

(三) 结合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及补充资料，量化分析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存在偏离的原因

1. 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54,013.23	311,164.95	42,848.28	13.79
净利润	13,597.06	10,953.34	2,643.72	2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19.75	11,848.26	1,971.49	16.64
非经常性损益	5,468.80	3,931.86	1,536.94	39.09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50.95	7,916.40	434.55	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15.22	32,492.22	17,723.00	54.55

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 42,848.28 万元，增幅 13.79%；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 434.55 万元，增幅 5.49%，低于收入增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7,723.00 万元，增幅 54.55%，高于收入增幅。三者变动趋度存在偏离。

2. 利润表主要项目占营业收入比例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1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变动金额
经常性项目	营业收入	354,013.23	—	311,164.95	—	42,848.28
	营业成本	141,192.33	39.88	126,250.19	40.57	14,942.14
	税金及附加	4,920.52	1.39	4,171.30	1.34	749.22
	销售费用	153,037.62	43.23	128,867.80	41.41	24,169.82
	管理费用	21,667.57	6.12	19,207.74	6.17	2,459.83
	研发费用	2,240.39	0.63	3,042.54	0.98	-802.15
	财务费用	9,985.18	2.82	11,088.53	3.56	-1,103.35
	所得税费用	2,308.57	0.65	3,209.99	1.03	-901.42
	投资收益	-1,030.62	-0.29	-812.90	-0.26	-217.72
	信用减值损失	-8,093.63	-2.29	-6,648.33	-2.14	-1,445.30
	资产减值损失	-2,565.53	-0.72	-896.74	-0.29	-1,668.79
小 计(收入-成本费用)		6,971.27	1.97	6,968.89	2.24	2.38
非经常性项目	财务费用	15.00	0.00	-244.22	-0.08	259.22
	其他收益	1,396.32	0.39	973.1	0.31	423.22
	投资收益	3,939.83	1.11	707.08	0.23	3,232.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3.71	0.27	5,958.94	1.92	-4,995.23
	资产处置收益	-29.81	-0.01	-47.06	-0.02	17.25
	营业外收入	759.23	0.21	242.54	0.08	516.69
	营业外支出	418.49	0.12	3,605.94	1.16	-3,187.45
小 计(收益类-损失类)		6,625.79	1.87	3,984.45	1.28	2,641.35
净利润		13,597.06	3.84	10,953.34	3.52	2,643.72

注：上表财务费用及投资收益项目按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在经常性项目和非经常性项目中分别列示，所得税费用未再单独区分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 354,013.23 万元，增幅 13.7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19.75 万元，增幅 16.64%，和收入增幅基本相当；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 434.55 万元，增幅 5.49%，低于收入增幅，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费用随着收入规模增长有所上升，且上升幅度高于收入增幅。销售费用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详见本说明三(一)所述。此外，本期公司因应收账款账龄迁徙和部分客户资信下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部分产品销售不及预期对相应中药材原料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明显增加。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22 年经营利润并未随收入增幅同比例增加，扣非后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变动产生偏离。

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279.01	281,106.64	53,172.37	1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0.32	9,509.09	3,641.23	3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506.12	290,615.73	56,890.39	19.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71.37	83,742.86	3,428.51	4.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81.60	41,698.61	2,582.99	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21.03	31,120.51	6,000.52	1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16.90	101,561.53	27,155.37	2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290.90	258,123.51	39,167.39	1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15.22	32,492.22	17,723.00	54.55

与上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7,723.00 万元，增幅 54.55%，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2022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3,172.37 万元，增幅 18.92%，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基本相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2022 年第四季度受感冒类等疾病暴发影响，公司收入规模增加，部分客户采用预付的方式向公司采购，公司整体销售回款较好，虽然公司相应增加了采购及生产规模，但由于第四季度采购尚未到结算期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低于收入增幅。此外，由于人工成本中固定薪酬部分占比较高，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幅低于收入增幅。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9.75	11,848.26	1,971.49	16.64
加：少数股东损益		-222.69	-894.92	672.24	-75.12
净利润		13,597.06	10,953.34	2,643.72	24.14
加：					
非付现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	10,659.16	7,545.07	3,114.08	41.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94.35	7,980.66	713.70	8.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1.85	1,181.10	100.74	8.53
	无形资产摊销	1,640.23	1,539.38	100.85	6.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2.46	676.58	55.88	8.26
	小 计	23,008.05	18,922.79	4,085.26	21.59
非经营性项目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9.81	47.06	-17.26	-36.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9.12	92.13	-83.01	-90.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63.71	-5,958.94	4,995.22	-83.83
	财务费用	9,482.77	10,476.28	-993.51	-9.48
	投资损失	-2,909.19	105.82	-3,015.01	-28.49 倍
	小 计	6,648.79	4,762.36	886.43	18.61
其他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582.30	-1,019.21	-563.09	55.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36.46	709.39	-372.93	-52.57
	小 计	-1,245.84	-309.81	-936.02	3.02 倍
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和其他项目	存货的减少	873.52	-7,021.01	7,894.53	-1.12 倍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8,270.16	19,372.86	-37,643.02	-1.94 倍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1,992.10	-9,576.60	31,568.69	-3.30 倍
	其他	4,611.70	-4,611.70	9,223.41	-2.00 倍
	小 计	9,207.16	-1,836.45	11,043.61	-6.01 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15.22	32,492.22	17,723.00	54.55

注：本表财务费用、投资损失项目未按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区分列示

2022 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项目中，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系资产减值、存货减少、经营性应收应付变动及其他。其中：因应收账款及中药材减值导致本期非付现项目增加；2021 年年末公司存货较期初增加影响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本期此因素影响较小；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公司整体票据及现金回款较好，但部分新增采购未到结算期，期末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其他系受限货币资金的净变动，不影响净利润，但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四) 结合业务收款模式、应收应付款项变化情况和收入确认政策等因素，说明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本年度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与主要销售客户约定信用期，客户需在信用期内回款。

2022 年末公司经营性应收项较期初减少-18,270.16 万元，主要系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27,125.64 万元影响。公司与客户约定采用银行存款和票据进行结算，公司未对客户使用票据结算规模进行限制，下游部分大型集团、央企及国企客户出于利用银行信用、减轻资金压力等考虑，近两年主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且有增加趋势。公司 2022 年度票据回款 188,172.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638.42 万元，2022 年度票据减少 161,046.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883.51 万元，受票据回款增加、使用减少影响，公司期末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规模上升，应收款项融资期末较期初增加。

2022 年末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较期初增加 21,992.10 万元，主要系合同负债及应付账款规模增加。2022 年 12 月，下游客户特别是中小型客户为应对市场变化主动向公司预付货款进行备货，预收货款增加 12,408.15 万元。2022 年第四季度的采购由于尚未到结算期导致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12,459.74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 13,597.0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15.22 万元，两者差异较大，其中 2022 年度公司不涉及现金流出的资产减值、固定资产折旧等非付现项目合计 23,008.05 万元，详见本说明一(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数据；应收应付款项变化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 11,043.61 万元，上述因素共同导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

(五) 结合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结算及回款情况等，说明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965.05 万元，占全年的 81.58%，增长幅度高于其他三个季度，主要受销售和采购活动的信用期、结算方式影响。

公司与客户按照年度进行考核结算，每年 12 月为客户回款高峰期。受 2022 年 12 月全国感冒类等疾病暴发影响，公司客户特别是中小型客户为保障市场供应，向公司极限回款并主动采用预付货款方式采购药品，使得公司第四季度应收账款减少、合同负债有较大幅度增加。

公司生产性材料中的中药材占比较高，近年来供应商较为稳定。公司通常根据当年销售和生产计划、各类药材当年产量、上市季度、库存等因素后进行采购备货，采用压批付款方式进行滚动支付，大部分供应商的信用期为 3 个月，结算方式以银行存款和应收票据背书为主。2022 年第四季度采购备货尚未到结算期，公司同时采用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延期支付采购款，因此第四季度采购规模增长主要体现为应付账款等增加，因此第四季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其他其他季度无明显增加。

上述因素共同导致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

(六) 说明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和会计处理过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6.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71.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8
小 计	6,625.7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154.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68.80

2. 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具体情况及会计处理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 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4,032.41
资产处置收益	-29.81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42
减：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54
小 计	3,993.48

2) 会计处理过程

公司本期与嘉兴裕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裕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成都赜灵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赜灵公司)7.82%股权作价 5,250.00 万元转让给嘉兴裕禧，公司将处置日享有的成都赜灵净资产的份额与收到的处置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同时按对成都赜灵持股比例变动结转以前年度向成都赜灵投资的未实现内部损益，合计确认投资收益 4,032.41 万元。

其余项目影响金额较小，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以及报废损益，公司根据情况，将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益计入资产处置损益科目，对报废资产根据其处置时的损益情况分别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36.5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4.63
财政贴息	15.00
小 计	1,406.13

2) 政府补助相关情况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 明
(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专项支持资金	120.80		13.32	107.47	其他收益	贵州省安顺市环保局
天台山 GMP 补助	150.08		100.05	50.03	其他收益	安顺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11 年产业结构调整项目基本建设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的通知》(安市财建〔2011〕86 号)
赫章县产业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中药材 GMP 加工厂土地补贴	184.93		4.95	179.98	其他收益	贵州省安顺市赫章县政府
贵州省自主创新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79.17		50.00	29.17	其他收益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 2012 年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专项项目的复函>的通知》(黔发改高技〔2012〕1744 号)
贵州省民族药(中药)口服制剂制造技术工程项目补助	10.00		10.00	0	其他收益	安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关于下达 2014 年第一批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安发改产业〔2014〕245 号)
中药饮片生产线及仓库建设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5.26		2.50	32.76	其他收益	安顺市财政局安顺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财政中药材产业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安市财农〔2019〕83 号)
黄连解毒丸 2017 年第二批科技支撑补助	17.75		3.00	14.75	其他收益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科技计划支撑项目》(黔科合支撑〔2017〕2959 号)
贵阳市质监局付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	3.47		0.80	2.67	其他收益	贵州省环境保护厅贵州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对城市建成区燃煤锅炉淘汰进行奖励性补贴的通知》(黔环函〔2016〕333 号)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31.67		20.00	111.67	其他收益	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8 年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企业改扩建和给构调整)的通知》(黔财工〔2018〕71 号)
替芬泰片临床研究补助	26.89	-26.89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关于“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 2015 年课题立项通知》(国卫科药专项管办〔2015〕76-101012 号)
中药 6 类新药冰莲草含片的临床研究补助	80.00			80.00	其他收益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科技计划支撑项目》(黔科合支撑〔2019〕2782 号)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经济贸易局贵州百灵颗粒制剂车间改造项目补助	200.00		50.00	150.00	其他收益	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19 年贵州省十大千亿级工业(健康医药)产业振兴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黔财工〔2019〕220 号)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扩能技改项目补助	100.00			100.00	其他收益	安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顺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安顺市第一批市级前期工作经费计划的通知》(安发改办〔2020〕150 号)
贵州省十大千亿级工业(健康医药)产业振兴专项资金	1,000.00			1,000.00	其他收益	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十大千亿级工业(健康医药)产业振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黔财工〔2019〕130 号)
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200.00	80.00		280.00	其他收益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21 年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安市工信办〔2021〕37 号)
百灵扩能技改项目专项补贴		100.00		100.00	其他收益	安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转下达贵州省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安市科高平〔2020〕01 号)
小 计	2,340.01	153.11	254.63	2,238.49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2021 年政府税收扶持金	718.00	其他收益	拉萨市经开区管委会《拉萨经开区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办法》
失业稳岗补贴	118.18	其他收益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30 号)
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扶持奖补资金	100.00	其他收益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发布贵州省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扶持计划行动方案的通知》(黔科通〔2022〕45 号)
苗药大品种复方一枝黄花喷雾剂的二次研究开发项目补助	43.00	其他收益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2022 年度众药民族药上汇简表》(黔科合支撑〔2022〕一般 294)
2022 年见习补助金	42.81	其他收益	安顺市就业局《见习人员补贴》(黔人社通〔2021〕34 号)
创新平台建设补助金	36.00	其他收益	安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顺高新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计划项目(后补助)合同书-现代苗药创新技术重点试验室》(安市科高平〔2020〕01 号)
苗药技术部研究补贴	20.00	其他收益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经济贸易局《苗药糖宁通络片治疗糖尿病视网膜病变非增殖期-阴虚内热、目络痹阻证的关键技术研究》
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	其他收益	安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下达贵州省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安开发改通〔2021〕57 号)
2021 年 R&D 投入补助经费	15.00		安顺市科学技术局《补助 2021 年研发投入 R&D 补助》
替芬泰片临床研究补助	-79.39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关于“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 2015 年课题立项通知》(国卫科药专项管办〔2015〕76-101012 号)
其他零星补贴	102.89		
小 计	1,136.50		

“替芬泰片临床研究补助”项目已结题，公司按要求退回资金 106.28 万元，其中 26.89 万元冲减递延收益，其余 79.39 万元冲减其他收益。

③ 财政贴息

公司 2022 年度根据实际收到的财政贴息款确认财政贴息 15.00 万元，并冲减财务费用科目。

3) 公司的会计政策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政府补助的文件的规定，对各项政府补助的性质进行判断并进行会计处理，除收到的财政贴息外，其他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收到“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百灵扩能技改项目专项补贴”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科目。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每年摊销计入其他收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采用净额法核算，根据实际收到金额冲减财务费用。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 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3.71
前期股东资金占用费增值税	-92.58
小 计	871.14

2) 主要事项及会计处理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公司持有的江苏建泉醴泽健康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成都银海启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金浦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因预期持有时间超过一年将其列报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司期末聘请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并根据价值咨询报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3.71 万元，详见本说明七(二)所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伟以前年度发生占用公司资金事项，公司收到姜伟划入的资金占用费全额计入投资收益科目，但未能及时申报缴纳增值税。应主管税务部门要求，公司在 2022 年度补充开具资金占用费增值税发票并缴纳增值税 92.58 万元，因金额较小公司将缴纳的增值税冲减本期投资收益。

综上，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事项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七) 核查程序及意见

公司审计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公司的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结算及回款情况；

3. 对营业收入按行业、地区、品种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5. 结合利润表主要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及补充资料，分析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存在偏离的原因；

6. 结合业务收款模式、应收应付款项变化情况、收入确认政策及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分析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7. 结合公司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结算及回款情况，分析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的原因；

8. 检查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政府补助文件、股权处置协议、价值咨询报告等。

经核查，公司审计机构认为公司主要行业、主要产品、主要地区营业收入变动具有合理性；扣非后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变动存在偏离具有合理性；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二、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第二十五条的规定，补充披露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如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和动力等在成本总额中的占比情况，并分析营业成本构成变动情况。(问询函第 2 条)

回复：

(一) 营业成本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成本	141,192.33		126,250.19		14,942.14	11.84
其中：材料成本	111,725.78	79.13	99,678.08	78.95	12,047.70	12.09
人工成本	11,018.97	7.80	10,303.61	8.16	715.36	6.94
折旧	4,906.26	3.47	4,670.14	3.7	236.12	5.06
能源和动力	6,022.29	4.27	5,231.08	4.14	791.21	15.13

本期营业成本中，材料成本同比增加 12,047.70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79.13%，较上年同期 78.95%增加 0.18 个百分点，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公司现有产能较为稳定，折旧变动不大；各期的人工工资、能源和动力随产量波动。本期产量较上期增加，受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重上升影响，公司人工、能源和动力占营业成本比重有所降低。

(二)2022 年部分原材料采购价格情况

单位：元

物料名称	2022 年平均采购单价	2021 年平均采购单价	单价变动幅度(%)
金银	115.23	81.20	41.91
山银花	68.42	71.78	-4.68
丹参	21.18	16.27	30.17
桔梗	28.84	21.50	34.15
蔗糖	5.21	5.02	3.83
荆芥	15.32	6.86	123.19

受外部环境影响，部分具有清热解毒、消肿散结、疏散风热、润肺、止咳等功效的中药材如连翘、山银花、黄精、桔梗、荆芥等价格较上期同期有明显上升。上述药材是公司主要产品银丹心脑通软胶囊、咳速停糖浆及胶囊、双羊喉痹通颗粒、复方一枝黄花喷雾剂等的主要原材料，蔗糖几乎是公司所有中成药的辅料。如本回复一(二)所述，公司主要产品较上年同期销售金额上升，材料成本金额相应增加。

三、本报告期，你公司销售费用金额为 15.30 亿元，同比增加 18.76%，销售费用率为 43.23%；其中，市场开拓及促销费用金额为 10.15 亿元，在销售费用中占比 66.30%。请你公司：(一)结合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及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分析销售费用同比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二)说明市场开拓及促销费用的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算内容明细、金额、确认依据；(三)说明公司进行市场开拓及促销等活动相关费用支出申请、审批流程及负责人、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确保大额销售费用支出的真实性、合规性的措施，是否存在商业贿赂等费用支出违规的风险。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3 条)

回复：

(一) 结合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及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分析销售费用同比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及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市场